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留啟民  
傳真：03-8462776  
電話：03-8462860#237  
電子信箱：liu.chimin1964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壽豐鄉水璉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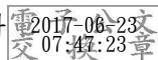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6011409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、1498040364083。2、1498040381642。3、1498040393691。(1060114093\_Atta  
ch000.doc、1060114093\_Attach001.docx、1060114093\_Attach002.docx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關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辦理「犯罪預防吉祥物暨LOGO徵件」活動簡章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6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0665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深化學生對刑事警察工作的認知與犯罪預防的推廣，徵求學生發揮創意設計犯罪預防吉祥物及反毒、反詐騙意象LOGO，提倡拒絕毒品及預防詐欺被害由學生做起，透過設計作品深化犯罪預防宣導。
- 三、相關訊息請參閱該局165反詐騙宣導臉書粉絲專頁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165bear>)及報名網站(<https://goo.gl/wbsAk1>)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民中-小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

106/06/23



1060001728